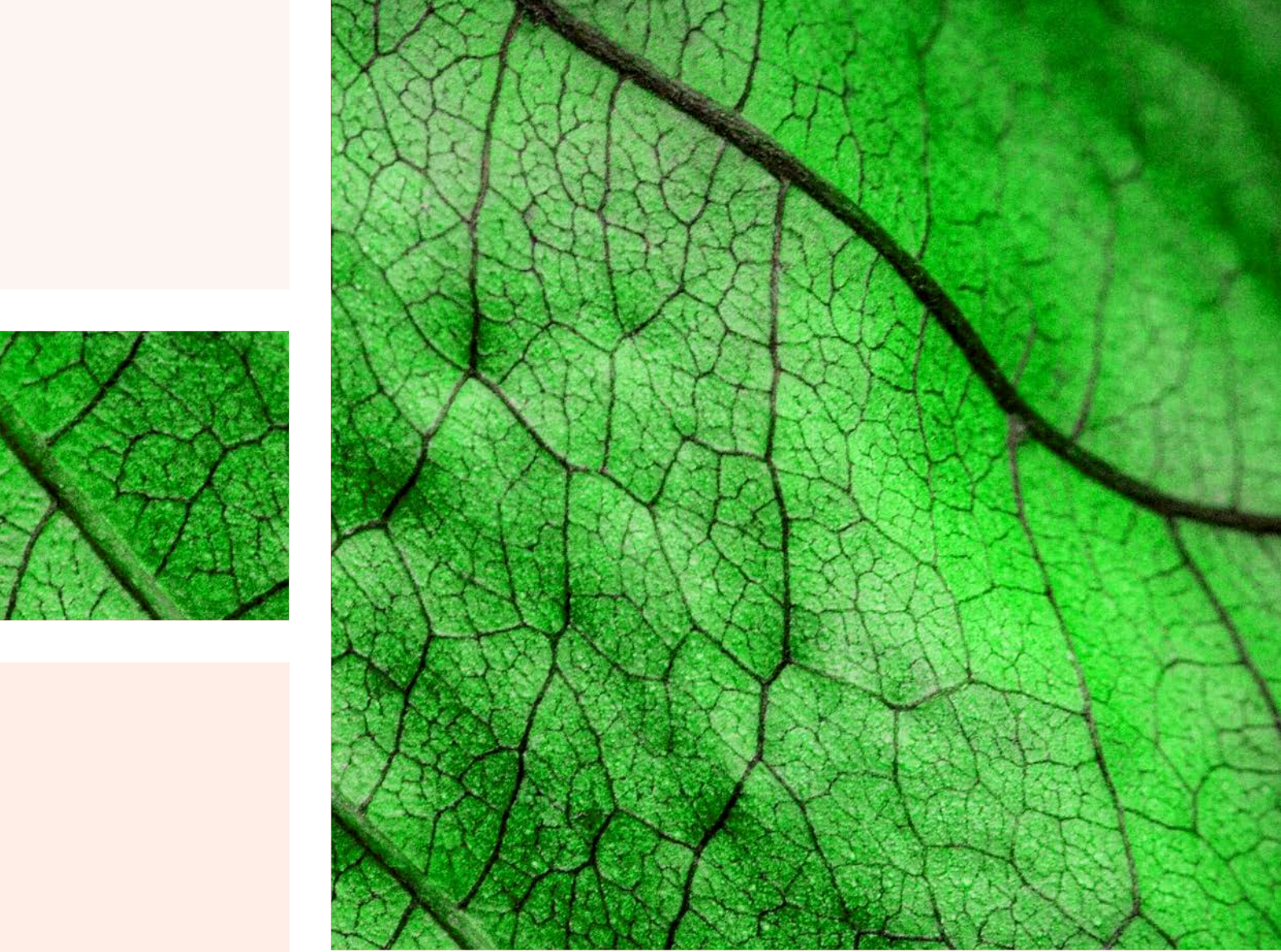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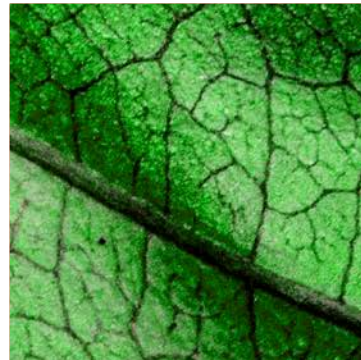




2023



2023 年《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实施情况全球进展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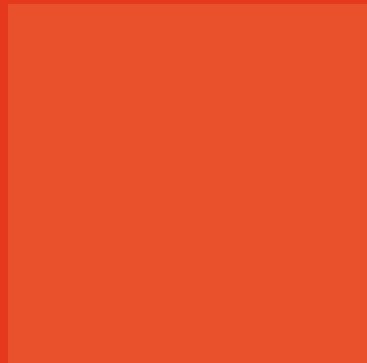
执行摘要



F C T C

世界卫生组织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秘书处



2023 年《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实施情况全球进展报告

执行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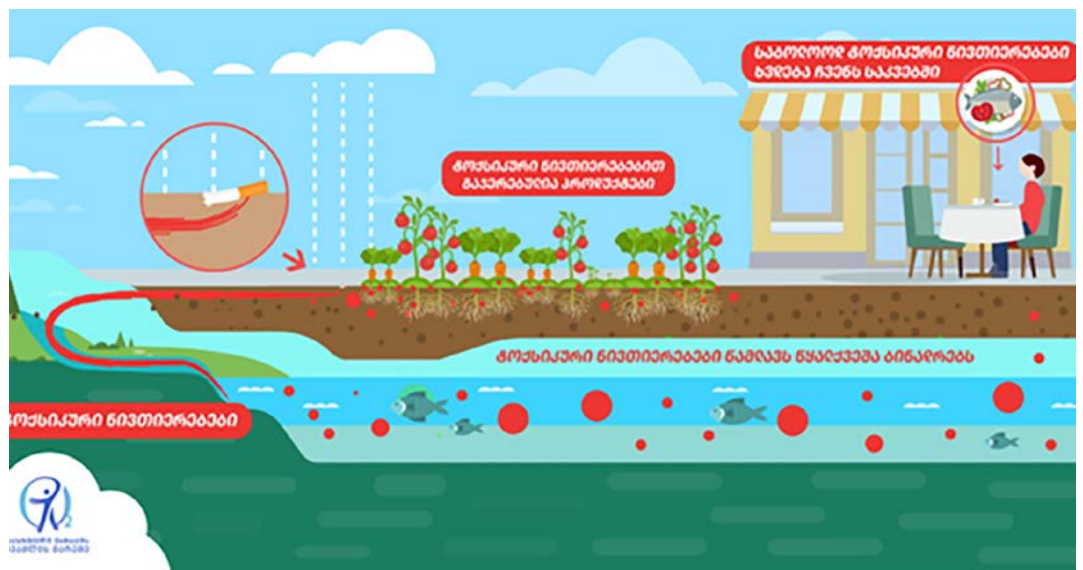
F C T C

世界卫生组织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秘书处

鸣谢

本报告由作为《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和《消除烟草制品非法贸易议定书》秘书处的公约秘书处编写。本报告在数据分析和报告编写方面的总体工作由报告和知识管理小组组长Tibor Szilagyi领导。公约秘书处负责人Adriana Blanco Marquizo为本报告的编写工作提供了指导和意见。来自《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秘书处监测知识中心的Hanna Ollila协调了数据分析工作。报告的某些部分由Ramona Brad、Sara Hitchman、Leticia Martínez López、Rosanna Ojala、Hanna Ollila 和 Tibor Szilagyi 起草。世卫组织健康促进司无烟草处的Alison Louise Commar对关于烟草使用流行率的部分作出了重要贡献。《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秘书处的各知识中心为分析《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具体条款做出了贡献，包括《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秘书处的法律挑战知识中心、公众意识知识中心（与第12条有关）、无烟烟草知识中心、监测知识中心、税收知识中心、水烟吸烟知识中心、第5.3条知识中心以及第17条和第18条知识中心。特别感谢来自缔约方会议观察员、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统计司的Fernando Cantu Bazaldua和Nina Goltsch提供关于全球烟草加工趋势的数据。衷心感谢以上所有人员作出的贡献。



照片由格鲁吉亚国家疾病控制和公共卫生中心提供



照片由加拿大卫生部提供

执行摘要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烟草控制框架公约》）2023年报告周期是根据《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FCTC/COP4(16)号决定使用2016年建立的在线报告平台进行的。在2023年周期，182个公约缔约方需要提交报告，其中134个（74%）正式提交了其实施情况报告。其余大多数缔约方在截止日期前更新了其数据，以便将其数据纳入本次分析，但尚未正式提交其报告。

在本周期中，于2020年5月11日加入《公约》的安道尔首次提交了报告。《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最新缔约方马拉维是在2023年8月18日加入《公约》的，只需在下一个报告周期内首次提交报告。本次分析还对收到的、旨在回答关于使用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的《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某些条款的实施准则的补充（自愿）问题的10份报告进行了审查。

这份《2023年〈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实施情况全球进展报告》总结了关于实施《公约》的主要意见，提供了缔约方实施各项条款的实例，并介绍了在实现《加速烟草控制全球战略：通过实施〈公约〉促进可持续发展，2019-2025》所列各项指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对《公约》实施情况的总体状况的评估是根据每一项实质性条款下的关键指标进行的。每项条款的实施率各不相同，将在本《全球进展报告》的不同章节中予以介绍。报告对全球和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各区域对有时限的条款以及《公约》第5条之下的关键措施的全面实施情况进行了分析。世卫组织各区域对第5、8和11条的全面实施情况差异很大，世卫组织所有区域对第13条的全面实施率较低。

与往常一样，这份全球进展报告重点介绍了在实施《公约》每一项条款方面的先进做法。例如：

- 在第2.1条（《公约》及其议定书要求之外的其他措施）方面，一些缔约方报告了其旨在通过各种机制将烟草使用流行率降至5%以下或在特定日期之前实现无烟或无烟草世代的计划。
- 在第5.1条（一般义务）方面，报告制定了全面多部门国家战略的缔约方越来越多。此外，还有几个缔约方报告说，它们正在制定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或公共卫生计划，并将烟草控制列入计划之中。更多的缔约方报告说已经建立或正在建立新的国家协调机制。在采取措施保护公共卫生政策免受烟草业商业利益和其他既得利益的影响方面仍然没有取得突破，但有更多的缔约方似乎确保公众能够获得关于烟草业活动方面的信息。
- 在第6条（减少烟草需求的价格和税收措施）方面，超过四分之三的缔约方提供了税务信息，并注意到混合消费税制度（将从量税与从价税结合起来）仍是全球实施的最常见的消费税结构。世卫组织四个区域的缔约方报告烟草平均税收负担有所增加；不过，只有欧洲区域的烟草平均税收负担符合75%的税收基准。
- 在第8条（防止接触烟草烟雾）方面，大多数缔约方（95%）报告说禁止在本条规定的所有公共场所吸烟。不过，对实施的全面性进行更仔细的分析表明，仍然只有不到一半的缔约方真正提供了与《〈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8条的实施准则》一致的普遍保护。在所有类别中，报告通过国家法律、地方法规或通过行政命令禁止吸烟的缔约方数量都有增加，而报告通过自愿禁令禁止吸烟的缔约方数量有所减少。自上一报告周期以来，大多数缔约方报告在制定有关无烟环境的新立法或法规方面取得了进展，也有类似数量的缔约方报告加强了无烟措施的执行力度。
- 在《公约》的第9条（烟草制品成分管制）和第10条（烟草制品披露的规定）方面，要求



照片由Hāpai te Hauora提供

对烟草制品成分进行检测和测量的缔约方比例有所提高，公开披露烟草制品成分的做法也变得更加普遍。在禁止烟草制品使用香味或添加剂方面出现了一种积极的趋势。

- 在第11条（烟草制品的包装和标签）方面，一些缔约方报告说增加了烟草制品包装上健康警语的尺寸，其他一些缔约方报告说采用了无装饰包装。世卫组织烟草无装饰包装合作中心于2022年11月在沙特阿拉伯成立。
- 在第12条（教育、交流、培训和公众意识）方面，很多缔约方报告了新的交流活动的实施情况。出现了一种积极的趋势，即正在实施针对少数族裔群体的规划的缔约方有所增加，并且在实施涵盖烟草生产不利环境后果的规划方面也取得了进展。有针对性的培训或提高认识规划通常针对卫生工作者和教育工作者。
- 在第13条（烟草广告、促销和赞助）方面，更多的缔约方现已对销售点展示烟草制品及其可见度以及源自其领土的跨境烟草广告、促销和赞助采取了额外的禁令。不过，根据《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13条的实施准则，报告已禁止所有类型烟草广告、促销和赞助的缔约方数量仅略有增加。
- 在第14条（与烟草依赖和戒烟有关的降低烟草需求的措施）方面，大约三分之二（65%）的缔约方在科学依据和最佳做法的基础上编写并传播了全面和综合性的实施准则。不过，支持服务仍然较少，包括在建立戒烟热线和将烟草依赖的诊断和治疗纳入初级卫生保健方面。



照片由黑山财政部提供



照片由芬兰社会事务和卫生部提供

- 在第15条（烟草制品非法贸易）方面，继续在发展跟踪和追溯制度以进一步确保分销系统的安全和协助调查非法贸易方面取得进展。不过，本条规定的大多数其他措施的实施情况没有进一步改善。自上个报告周期以来，已经批准或加入《消除烟草制品非法贸易议定书》的缔约方数量有所增加，具体缔约方和批准或加入年份如下：埃及、匈牙利、肯尼亚、荷兰和塞舌尔（2020年）；加纳和希腊（2021年）；摩尔多瓦共和国和巴拉圭（2022年）；卢旺达（2023年）。
- 各缔约方继续加强实施第16条（向未成年人销售和由未成年人销售）的大多数条款。例如，报告禁止以开放式售货架等可直接选取的方式出售烟草制品的缔约方有所增加。其他一些缔约方报告了其为了将禁止出售烟草制品的年龄限制提高到18岁或以上而采取的举措或具体行动。

- **第17条（对经济上切实可行的替代活动提供支持）和第18条（保护环境和人员健康）**仍是报告在其管辖范围内有烟草种植的缔约方当中实施率较低的条款。在这些缔约方当中，向烟草种植者推广切实可行的替代活动的缔约方只有不到三分之一（31%），表明在这一领域进展甚微（2020年为29%），向烟草工人和个体销售者推广切实可行的替代活动的缔约方就更少了。
- 在实施**第19条（责任）**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烟草控制立法中的刑事责任措施和烟草控制立法之外可以适用于烟草控制的刑事责任条款都变得更加普遍。烟草业提出的法律挑战在几个缔约方持续存在。不过，要求实施《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立法或法规得到了各自法院的支持。
- 在**第20条（研究、监测和信息交换）**方面，报告说已经建立国家烟草消费后果监测系统的缔约方有所增加，一些缔约方继续报告在开展新的调查或研究方面取得了进展。重要的是，有更多的缔约方报告了关于烟草业做法公开国家信息的区域和全球交换情况。
- 在**第22条（科学、技术和法律方面的合作及有关专业技术的提供）**方面，与往年相比，报告参与提供和接受大多数类型援助的缔约方有所减少。在各缔约方当中，只有为研究尼古丁成瘾治疗的可负担性研究提供援助的情况略有增加。
- 在缔约方市场上出现新的烟草制品以及新型和新兴烟草制品和尼古丁制品方面，这一趋势在所有方面都在增加。注意到无烟烟草、水烟和电子尼古丁传送系统在国内市场的供应有所增加，报告其国内市场有加热烟草制品、电子尼古丁传送系统和电子非尼古丁传送系统供应的缔约方比例显著增加。对在这些市场上出现的新烟草制品制定政策的步伐很慢。

在实施《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重点、差距、制约因素和障碍方面，很多缔约方提供了大量信息。大多数缔约方将第5条（一般义务）规定的义务作为重点，特别是在制定立法和执行现有法规方面。紧随其后的重点是实施戒烟干预措施（第14条）、价格和税收措施（第6条）以及确保防止接触烟草烟雾的措施（第8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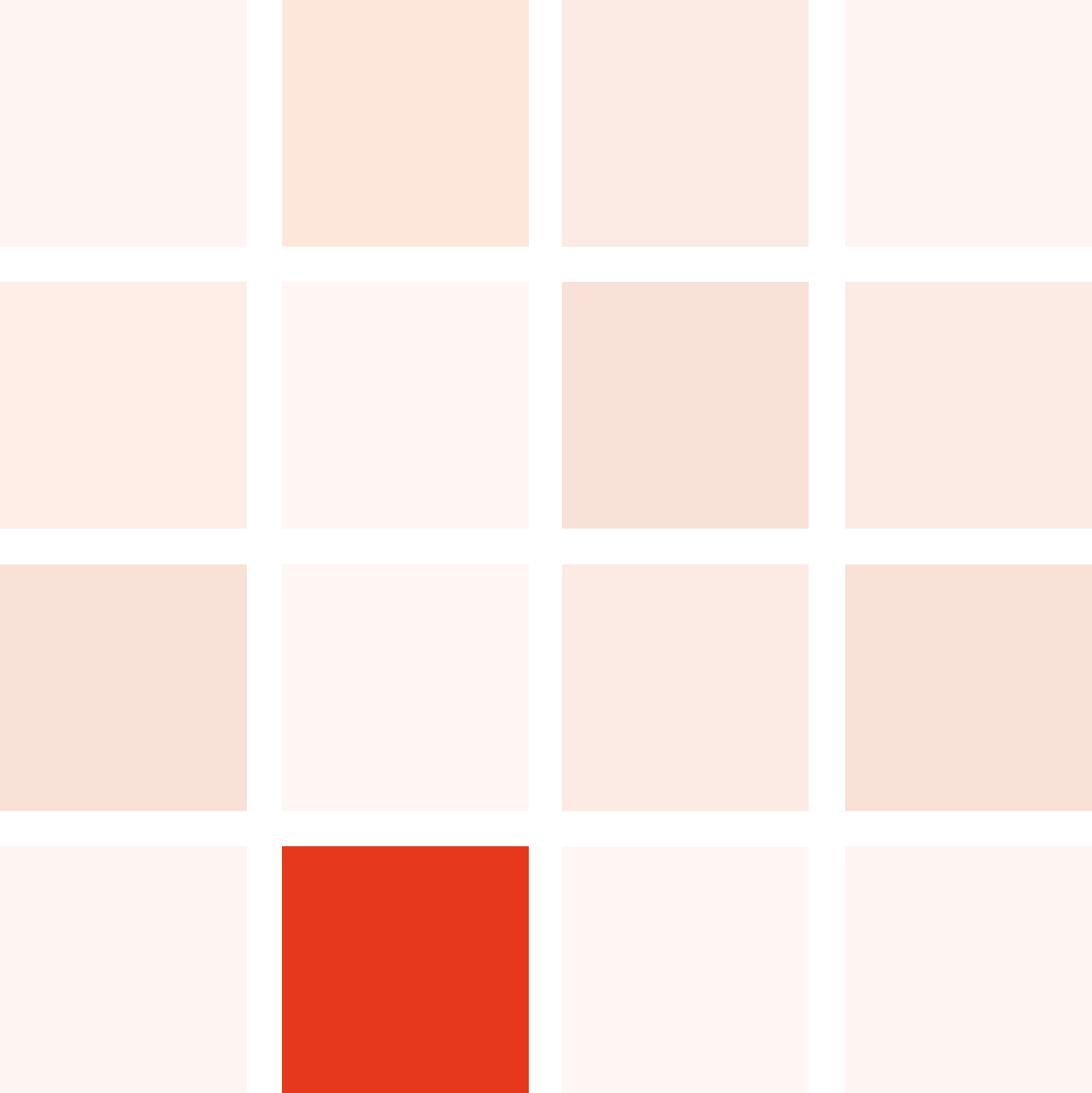
照片由厄瓜多尔外交与人员流动部提供

在已经确定的可用资源与实施《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需求之间的差距方面，最常提到的三个差距是：缺少财政资源；缺少烟草控制方面的人力资源和专业知识；以及在烟草控制方面需要更多的培训能力建设活动。报告最多的实施障碍仍是烟草业和那些致力于推进其利益者的干预，其次是缺乏部门间合作与协调。

还发现在实现《加速烟草控制全球战略》的一些指标方面取得了进展。不过，尚未达到希望通过采用《全球战略》来加速实施《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程度。因此，缔约方必须在公约秘书处、世卫组织和其他伙伴的协助下，把工作重点放在全面实施《公约》上。更好地实施公约也对防止流行新型和新兴烟草和尼古丁制品至关重要，因为这些烟草制品已经扩散到越来越多的缔约方的无管制市场。



庆祝2023年世界无烟日。照片由阿曼卫生部提供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秘书处

代管机构：世界卫生组织

Avenue Appia 20,
1211 Geneva 27,
Switzerland

电话：+41 22 791 50 43

传真：+41 22 791 58 30

邮箱：fctcsecretariat@who.int

网址：fctc.who.int